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是中國的出行科技與服務公司。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23年的交易額計，我們的出行服務在大灣區排名第二。我們服務並連接出行行業的各類參與者，包括乘客、司機、整車製造商、車輛服務提供商及自動駕駛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提供(i)出行服務，主要為網約車及Robotaxi服務；(ii)技術服務，主要為人工智能數據及模型解決方案以及高精地圖；及(iii)為司機及運力加盟商提供全套支持的車隊管理及服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在大灣區的用戶滲透率超45%，排名第二。此外，根據交通運輸部發佈的資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交通運輸部訂單合規率17次名列第一。

我們的歷史可以追溯至2019年初，當時廣汽及Tencent Mobility Limited（「Tencent Mobility」）擬通過成立一家新公司來建立出行服務業務。廣汽主要從事汽車（包括摩托車）及其零部件的研發、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商貿服務、金融、出行等業務。Tencent Mobility為騰訊的全資子公司。廣汽與騰訊憑藉各自在汽車行業的經驗及在互聯網服務方面的專業知識，決定共同探索工業互聯網服務領域並創建出行服務集團。為籌集成立本集團所需的初始資金，於2019年3月14日，在廣汽與Tencent Mobility領投、合作框架協議（「合作框架協議」）中的其他投資者參投的情況下進行了創始輪融資，據此，協議各方同意成立本公司。於2019年4月30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資金及資源根據合作框架協議提供。

根據合作框架協議完成創始輪融資後，我們推出如祺品牌，並逐步上線以下業務：(i)出行服務，主要為網約車及Robotaxi服務；(ii)技術服務，主要為人工智能數據及模型解決方案以及高精地圖；及(iii)為司機及運力加盟商提供全套支持的車隊管理及服務。本公司歷經包括訂立合約安排、A輪及B輪[編纂]投資及重組等一系列公司發展，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並透過我們的子公司及中國的關聯併表實體經營本集團的業務。有關合約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一節。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里程碑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業務發展里程碑的概要：

年份	里程碑
2019年	<p>本公司於廣汽、Tencent Mobility領投及其他投資者參投的創始輪融資後註冊成立。</p> <p>我們推出如祺品牌，並正式上線移動應用程序，乘客可選擇下載如祺出行獲取所有服務，亦可選擇下載如祺出行企業版獲取企業用車解決方案，司機則可選擇下載如祺出行司機端，並開始在廣州運營。</p>
2020年	<p>我們發佈全新品牌主張「天生更懂」，致力於提供更懂出行服務、大灣區市場和用戶需求的出行服務。</p> <p>我們開始與自動駕駛解決方案供應商輕舟智航合作，為雙方的增長賦能、開發突破性的自動駕駛技術並推動Robotaxi商業化。</p> <p>我們成立如祺體驗中心，制定出行服務標準，打造出行服務行業標桿。</p> <p>我們的順風車服務和產品線正式上線。</p>
2021年	<p>平台累計註冊乘客數超過10百萬名，出行服務累計訂單量超過65百萬單。</p> <p>為促進我們的發展，我們發佈「雙軸戰略」。在這一戰略下，我們將業務擴展至不僅涵蓋出行服務，亦涵蓋專注於自動駕駛相關技術的「技術之軸」及我們打造標準化汽車服務平台以服務各行業合作夥伴的「生態之軸」。</p>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
2022年	<p>我們推出了「乘現未來」的品牌口號，旨在打造一個開放式Robotaxi運營科技平台，兼容不同類型的自動駕駛技術和Robotaxi車型，從而推動自動駕駛技術商業化落地。</p> <p>我們與小馬智行及文遠知行達成戰略合作，探索Robotaxi的商業化運營。我們對接小馬智行及廣汽研究院，提供完整的Robotaxi商業化運營解決方案和Robotaxi車輛運營基礎設施。我們與小馬智行合作打造的Robotaxi入選廣州市智能網聯汽車第二批車型准入目錄。</p> <p>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公開展示全球首個開放式Robotaxi運營科技平台，正式發佈自主研發的Robotaxi運營監管平台。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為全球首個推出有人駕駛網約車與Robotaxi服務商業化混合運營的出行平台。</p> <p>我們與四維圖新達成戰略合作，在高精地圖、自動駕駛及智能交通三大領域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p> <p>我們的如祺車服首家門店在廣州正式開業。我們亦正式推出如祺特惠。</p> <p>平台累計註冊乘客數超過18百萬名，出行服務累計訂單量超過100百萬單。</p> <p>我們完成由廣汽工業領投，小馬智行、SMBC、DMR、廣州產業投資集團等機構投資者參投的A輪融資。</p>
2023年	<p>我們成為廣州市自動駕駛應用示範運營專業委員會副會長單位，牽頭並參與相關政策及行業標準的制定。</p>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

我們與小馬智行及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管理局達成合作，在深圳前海合作區開展自動駕駛商業化試點運營。

本公司完成由廣汽工業領投，合肥國軒及其他機構投資者參投的B輪融資。

我們獲得廣州市南沙區智能網聯汽車示範運營資質，並因此成為國內首個以專有Robotaxi車隊進行示範運營的出行服務平台。憑藉該資質，我們能夠以自有Robotaxi開始示範運營。

出行服務平台累計註冊乘客數超過23百萬名，出行服務累計訂單量超過220百萬單。

深圳市智能網聯汽車道路測試與示範應用聯席工作小組認證了我們的智能網聯汽車示範應用安全性自我聲明，允許我們在深圳（前海片區、南山粵海片區、寶安機場片區、深圳灣及深圳灣口岸）開展Robotaxi載人示範應用活動。我們亦取得深圳市寶安區智能網聯汽車商業化試點牌照，使我們能夠在該區內提供商業化Robotaxi服務。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

以下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

子公司或 關聯併表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本公司持有 的股權／ 表決權	主營業務
宸祺出行	中國	2019年6月18 日	100%	汽車銷售及維修，以及 提供技術服務 ⁽¹⁾
祺宸科技	中國	2018年3月29 日	100% ⁽²⁾	提供出行服務(包括網約 車服務、順風車服務、 Robotaxi服務、技術服 務)及我們平台提供的 其他服務

附註：

- (1) 宸祺出行提供的技術服務主要包括信息技術服務(即信息系統研發)。
- (2) 祺宸科技是我們的關聯併表實體之一。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一節。

宸祺出行

宸祺出行主要從事汽車銷售及維修業務，由香港宸祺於2019年6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宸祺出行為一家外商獨資企業，其成立目的是根據合約安排行使對祺宸科技的控制權。宸祺出行於2022年1月開始其汽車維修保養業務，並於2022年4月開始其汽車銷售業務。有關宸祺出行的主要股權變動詳情，請參閱本節「一本集團的公司發展」及「一重組」。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祺宸科技

祺宸科技通過其本身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出行服務（包括網約車）及我們平台提供的其他服務及技術服務。祺宸科技於2019年6月獲得網約車服務資質之前未開展任何業務。根據合約安排，祺宸科技由登記股東收購，並已成為本集團的關聯併表實體。

祺宸科技（前稱廣州車馳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由翁智文先生、翟輝先生及楊醒東先生於2018年3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翁智文先生、翟輝先生及楊醒東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

為申請網約車服務資質，有關部門要求申請公司已註冊成立一段時間，且不會接受新註冊成立公司的申請。因此，兩名登記股東向祺宸科技當時的股東收購其全部股份。

於2018年11月22日，翁智文先生將祺宸科技25%的股份（即祺宸科技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25,000元）無償轉讓予翟輝先生。於2019年1月25日，楊醒東先生以人民幣12,500元的對價將祺宸科技50%的股份（即祺宸科技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50,000元）轉讓予孫艷紅女士。對價乃參考市價經磋商釐定。於同日，翟輝先生以人民幣10,750元的對價及人民幣1,750元的對價將祺宸科技43%的股份（即祺宸科技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15,000元）及7%的股份（即祺宸科技的註冊資本人民幣35,000元）轉讓予珠江投資及孫艷紅女士。對價乃參考市價經磋商釐定。於2019年4月11日，祺宸科技將其註冊資本由人民幣7,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0元。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00元由南京網典認購。

於多輪股份轉讓及發行完成後及於2019年4月11日，祺宸科技由孫艷紅女士、珠江投資及南京網典（為我們的登記股東）分別持有40%、30%及30%。有關登記股東背景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一節。於2019年7月10日，祺宸科技通過合約安排成為我們的關聯併表實體。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有關我們主要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的股權變動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3.我們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的股本變動」一節。

本集團的公司發展

下文載列本集團的主要公司歷史及股權變動。

1. 創始輪融資

於2019年3月14日，廣汽、Tencent Mobility、廣州市公共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廣州公交集團」）、紅峰投資有限公司（「紅峰投資」）、達溢投資有限公司（「達溢投資」）、Higher Capital Fund L.P.（「Higher Capital」）及Jovial Lane Limited（「Jovial Lane」，滴滴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訂立合作框架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自行或通過其聯屬公司成立一家公司在中國運營網約出租車服務。根據合作框架協議的規定，本公司於投資後的股權如下：

訂約方	投資金額 (人民幣元)	投資後的股權 (%)
廣汽	350,000,000	35%
Tencent Mobility	250,000,000	25%
廣州公交集團	100,000,000	10%
紅峰投資	50,000,000	5%
達溢投資	50,000,000	5%
Higher Capital	50,000,000	5%
Jovial Lane	50,000,000	5%
為股權激勵計劃預留的股份	不適用	10%

各訂約方於合作框架協議的投資額乃參考現行市價經公平磋商釐定。投資額已由合作框架協議的訂約方悉數結清。此外，合作框架協議的訂約方亦同意為股權激勵計劃預留本公司股份總數的10%（按全面攤薄基準）。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2. 註冊成立本公司及設立控股架構

本公司於2019年4月3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根據合作框架協議，分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後，我們按面值0.0005美元向我們的初始認購人中隆（廣汽的子公司）配發及發行了一股普通股。

於同日，本公司向中隆、Tencent Mobility、康地有限公司（「康地」，由廣州公交集團選出）、紅峰投資、達溢投資、China Drive Investment Limited（「China Drive」，由Higher Capital選出）及Jovial Lane發行合共89,999,999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普通股。

根據合作框架協議，廣州公交集團選擇康地有限公司作為其關聯實體，代表其持有本公司權益。於2023年6月20日，康地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全部股份轉讓予廣州公交集團，並不再為本公司股東。於轉讓完成後，廣州公交集團持有本公司10,000,000股股份。

於2019年5月31日，本公司作為唯一股東在英屬維爾京群島成立Chenqi BVI。於2019年6月11日，Chenqi BVI作為唯一股東在香港成立香港宸祺。於2019年6月18日及6月19日，香港宸祺作為唯一股東於中國分別成立宸祺出行及宸祺汽車。

3. 訂立合約安排

宸祺出行、祺宸科技與登記股東於2019年7月10日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並於2023年8月11日訂立補充協議，使本公司能夠對祺宸科技及其子公司的業務營運行使控制權並享有由此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

4. 採納[編纂]股權激勵計劃及宸祺出行的僱員持股計劃

於2021年2月9日，由Han Feng先生（代表[編纂]股權激勵計劃的承授人）持有的僱員股份激勵持股平台Zhixing BVI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於2021年7月14日，我們採納[編纂]股權激勵計劃。於同日，本公司向Zhixing BVI無償配發及發行10,000,000股普通股，該等股份已預留作[編纂]股權激勵計劃的激勵股份。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於2021年7月14日，宸祺出行採納僱員持股計劃（「**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據此，宸祺出行及其子公司的若干高級管理人員須成立有限合夥企業作為宸祺出行的僱員股份激勵持股平台，並認購持股平台的若干權益。

於2021年7月14日，香港宸祺、宸祺出行、致行科技及該等高級管理人員（「**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致行科技控制權安排**」），允許香港宸祺對致行科技行使控制權並獲得由此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

5. A輪融資

於2022年1月21日，本公司、廣汽工業、Tencent Mobility、株式会社SMBC信託銀行（「**SMBC**」，作為Mirai Creation Fund II的受託人）、DMR VENTURE FUND（「**DMR**」，InvesPedia VCC的子基金）（統稱「**A-1輪投資者**」）等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A-1輪股份認購協議**」），據此，A-1輪投資者同意向本公司投資合共108,082,586.53美元以認購合共33,839,257.00股A輪優先股。於2022年3月18日，合共4,487,323股A輪優先股已配發及發行予SMBC及DMR。有關相同數目A輪優先股的合共24,655,628份認股權證已發行予廣汽工業及Tencent Mobility，以便其認購A輪優先股。廣汽工業及Tencent Mobility已行使該等認股權證，於2023年3月6日及2023年5月9日，合共24,655,628股A輪優先股已配發及發行予廣汽工業及Tencent Mobility。

於2022年4月25日，香港小馬智行有限公司（「**小馬智行**」）就我們的A輪融資訂立兩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小馬智行同意以總金額15,000,000美元認購合共4,696,306股A輪優先股。於2022年7月1日及2022年9月30日，合共4,696,306股A輪優先股已配發及發行予小馬智行。

於2022年4月29日，DMR就我們的A輪融資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DMR須向本公司投資4,725,002.46美元以認購1,479,337股A輪優先股。於2022年6月30日，合共1,479,337股A輪優先股已配發及發行予DMR。

於2022年4月29日，本公司、廣州科創合行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科創合行**」）、廣州科創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科創產業**」）、廣州廣商鑫富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廣商鑫富**」）及廣州工控混改股權投資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工控」)(統稱「A-2輪投資者」)等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A-2輪投資者同意投資於本公司，以按總行權價格26,381,272.53美元購買本公司將予發行的合共8,259,635股A輪優先股。本公司已向A-2輪投資者發行有關相同數目A輪優先股的合共8,259,635份認股權證，以便其認購A輪優先股。A-2輪投資者已行使認股權證，於2023年5月9日，合共8,259,635股A輪優先股已配發及發行予A-2輪投資者。

於2023年4月23日，小馬智行就我們的A輪融資訂立另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小馬智行同意以金額15,000,000美元進一步認購4,696,306股A輪優先股。4,696,306股A輪優先股已於2023年6月20日配發及發行予小馬智行。

A-1輪投資者、小馬智行、DMR及A-2輪投資者認購的對價由本公司與投資者經考慮獨立第三方估值師編製的本公司當時的估值、投資時間及我們的業務和經營實體的經營業績和前景後公平磋商釐定。

6. B輪融資

於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廣州匯垠新能源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匯垠新能源」)、廣州開發區氫城成長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開發區氫城」)、廣州辰途華傑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辰途華傑」)、廣州膠管廠有限公司(「廣州膠管廠」)、廣州瓊瓏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瓊瓏」)、共青城新意睿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新意睿安」)、成都赤鼎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成都赤鼎」)、韶關市融譽企業管理有限公司(「韶關融譽」)及佛山凱盛壹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佛山凱盛壹號」)等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廣州匯垠新能源、廣州開發區氫城、廣州辰途華傑、廣州膠管廠、廣州瓊瓏、共青城新意睿安、成都赤鼎、韶關融譽及佛山凱盛壹號同意投資於本公司及認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購認股權證，以按最高總價人民幣313,674,000元購買本公司將予發行的若干B輪優先股。廣州膠管廠其後選擇廣州膠管廠的聯屬公司深圳市鑫睿豐盛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鑫睿豐盛**」)認購認股權證，以購買本公司將予發行的相關B輪優先股。其後，深圳鑫睿豐盛將其於認股權證項下的權利及義務出讓及轉讓予其全資附屬公司 Shengrich Group Ltd (「**Shengrich**」)。

於2023年2月2日，本公司、廣東瑞浩一號新能源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東瑞浩一號**」)、廣東瑞浩二號新能源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東瑞浩二號**」)及廣民投新能源股權投資(佛山)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民投新能源**」)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廣東瑞浩一號、廣東瑞浩二號及廣民投新能源同意投資於本公司，並按總價格人民幣125,500,000元認購本公司將予發行的若干B輪優先股。

於2023年4月28日，本公司、廣東恒新智行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東恒新智行**」)等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廣東恒新智行同意投資於本公司及認購認股權證，以按價格人民幣15,800,000元購買本公司將予發行的若干B輪優先股。

於2023年7月30日，本公司及廣汽工業等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廣汽工業同意進一步投資於本公司及認購認股權證，以按價格人民幣294,800,000元購買本公司將予發行的若干B輪優先股。

於2023年8月8日，本公司與合肥國軒(連同廣汽工業、廣州匯垠新能源、廣州開發區氫城、廣州辰途華傑、廣州膠管廠、廣州璟瓏、共青城新意睿安、成都赤鼎、韶關融譽、佛山凱盛壹號、廣東瑞浩一號、廣東瑞浩二號、廣民投新能源及廣東恒新智行統稱「**B輪投資者**」)等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合肥國軒同意投資於本公司及認購認股權證，以按價格人民幣158,000,000元購買本公司將予發行的若干B輪優先股。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B輪投資者的認購對價乃由本公司與投資者經考慮獨立第三方估值師編製的本公司當時的估值、投資時間、我們的業務和經營實體的經營業績和前景以及出行行業的發展情況後公平磋商釐定。本公司已向B輪投資者發行有關相同數目B輪優先股的認股權證，以便其於境外直接投資登記完成後認購B輪優先股。B輪投資者已悉數行使認股權證，而合共27,669,969股B輪優先股已於2024年1月、2月及3月配發及發行予B輪投資者。

[編纂]股權激勵計劃

於2021年7月14日，我們採納[編纂]股權激勵計劃。為[編纂]股權激勵計劃預留的股份總數為10,000,000股普通股，佔我們緊隨[編纂]完成後經擴大股本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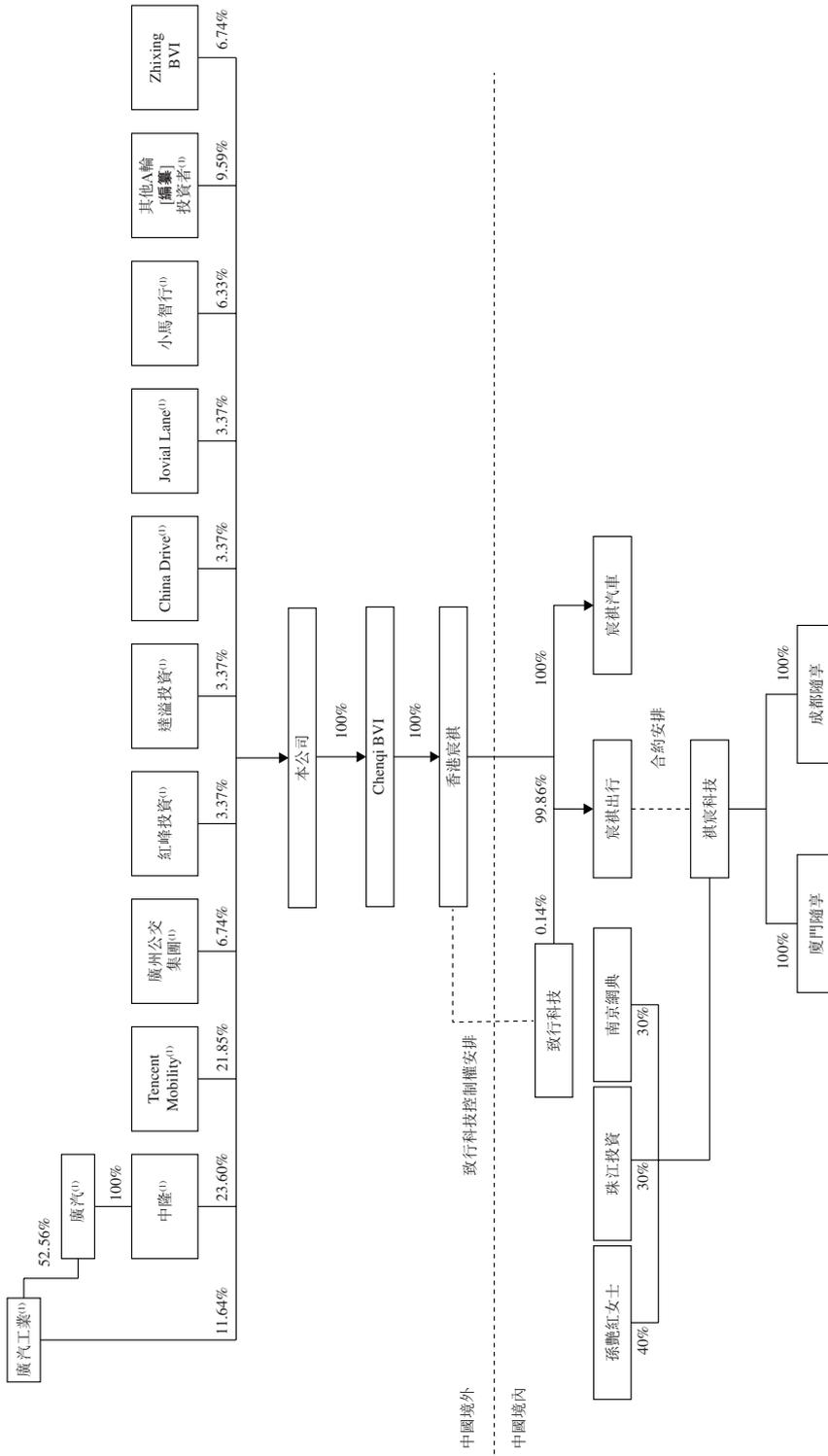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192名承授人及受獎人已根據[編纂]股權激勵計劃獲授有關合共7,558,374股股份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激勵計劃」。

重組

於2021年7月14日，我們採納[編纂]股權激勵計劃，據此（其中包括）(i)宸祺出行採納境內僱員持股計劃，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可透過致行科技持有宸祺出行的股份；及(ii)我們的股份已發行予由Han Feng先生根據[編纂]股權激勵計劃持有的Zhixing BVI。通過重組，(i)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於宸祺出行持有的權益將反映至本公司層面及(ii)由Han Feng先生間接持有的股份將轉讓予由我們委聘的專業受託人，以便更好地管理[編纂]股權激勵計劃。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集團於重組前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有關我們「編纂」股東的身份及股權詳情，請參閱「一「編纂」投資」及「一本公司的資本化」。
- (2) 由於約整，合計百分比可能不等於100%。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設立信託

於2023年7月13日，設立Zhixing Jovial I Limited（「致行I信託」）以持有若干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間接持有的所有未歸屬普通股，同時設立Zhixing Jovial II Limited（「致行II信託」）以持有Han Feng先生（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之一）間接持有的所有已歸屬及未歸屬普通股。致行I信託及致行II信託的信託安排已於2023年8月15日成立。

於2023年8月15日，本公司訂立信託安排（「致行信託」）以管理根據[編纂]股權激勵計劃授予本公司若干僱員的購股權。

向境外控股公司及信託發行普通股

於2023年9月26日，本公司註銷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根據[編纂]股權激勵計劃通過Zhixing BVI持有的已歸屬及未歸屬普通股，即合共848,760股普通股，惟須待於宸祺出行的相應權益完成減資後，方可作實。

於2023年8月16日，Zhixing BVI的唯一股東Han Feng先生（為[編纂]股權激勵計劃的受託人）將Zhixing BVI的全部股權無償轉讓予致行信託。於上文所述註銷Zhixing BVI持有的848,760股普通股的事項及股份轉讓完成後，致行信託就[編纂]股權激勵計劃間接持有合共9,151,240股股份。

於2023年9月26日，根據本公司與各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於2023年7月6日訂立的受限制股份獎勵協議（「受限制股份獎勵協議」），本公司向致行I信託及致行II信託配發及發行合共703,760股普通股，即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根據境內僱員持股計劃項下未歸屬的股份而擁有權益的股權所對應由本公司註銷的普通股數目。

於2023年10月18日，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協議，本公司向Ruqi Mobility(a) Limited、Ruqi Mobility(c) Limited、Ruqi Mobility(d) Limited及Ruqi Mobility(e) Limited（連同Ruqi Mobility(b) Limited為「高級管理層控股公司」），為由各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Han Feng除外)（高級管理層控股公司連同Han Feng為「高級管理層股東」）間接全資擁有的控股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145,000股普通股，即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根據境內僱員持股計劃項下已歸屬的股份而擁有權益的股權所對應由本公司註銷的普通股數目。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於上述多輪股份註銷及發行以及下文所述的減資完成後，高級管理層股東的股權架構反映了先前已歸屬並由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持有的宸祺出行權益。

宸祺出行減資及終止境內僱員持股計劃及致行科技控制權安排

根據宸祺出行的股東及董事會於2023年7月6日作出的書面決議案以及香港宸祺、宸祺出行與致行科技訂立的減資協議，宸祺出行將其註冊股本及實繳出資額分別減少364,000美元及280,981.96美元，而致行科技撤回其注資280,981.96美元（「減資」）。減資於2023年9月26日完成。致行科技不再為宸祺出行的股東，而宸祺出行成為香港宸祺的全資子公司。

於2023年7月6日，香港宸祺、宸祺出行、致行科技及境內僱員持股計劃持有人訂立終止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終止致行科技控制權安排，且訂約方於致行科技控制權協議項下的所有權利與責任將解除。於2023年7月6日，境內僱員持股計劃及致行科技控制權安排已終止。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就重組取得必要的政府批准，且重組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

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

於2024年[•]，我們的股東議決（其中包括）在[編纂]成為無條件的前提下，所有優先股將按一比一基準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普通股。

主要收購、出售及合併

自成立以來，我們並無進行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

1. 概覽

自成立以來，本集團已獲得多輪[編纂]投資。下表概述[編纂]投資者對本公司作出的[編纂]投資的主要條款：

[編纂]投資	創始輪	A輪	B輪
認購協議日期	2019年3月14日	2022年1月21日、 2022年4月25日、 2022年4月29日及 2023年4月23日	2022年9月30日、 2023年2月2日、 2023年4月28日、 2023年7月30日、 2023年8月8日及 2023年8月11日
最後支付對價日期	2019年7月9日	2023年6月21日	2023年8月17日
認購股份總數	90,000,000	48,274,535	27,669,969
支付予本公司的每股 股份成本	人民幣10元	人民幣20.2793元	人民幣30.4400元
[編纂]折讓 ⁽¹⁾	[編纂]%	[編纂]%	[編纂]%
本公司的交易後估值	人民幣10.0億元	人民幣30.1億元	人民幣53.6億元
[編纂]投資 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創始輪及A輪[編纂]投資所籌集的資金已全部動用，而B輪[編纂]投資所得款項約人民幣504百萬元尚未動用。我們的[編纂]投資所得款項已用於支持我們的業務，包括支付與出行服務和車隊管理及服務有關的成本及開支，以及收購與出行服務項下的robotaxi業務有關的資產及其他資產，即自動駕駛汽車及硬件。餘下所得款項將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業務計劃或預算用於支持我們的業務運營及發展。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	創始輪	A輪	B輪
[編纂]投資者為本公司帶來的戰略利益	通過創始輪融資，本公司獲得初始資金以建立我們的公司架構並開展業務。		
釐定已付對價的基準	於進行A輪及B輪[編纂]投資時，我們認為本公司將受益於投資於本公司所提供的額外資本以及彼等的知識及經驗。A輪及B輪[編纂]投資者為相關行業的機構投資者及專業戰略投資者，因此可向我們提供我們認為對本集團未來發展有幫助的知識及經驗。A輪及B輪[編纂]投資者的投資表明彼等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營運、優勢及長期前景的承諾及信心。		
	就創始輪融資而言，對價乃經考慮投資初期階段後公平磋商釐定。		
	A輪及B輪[編纂]投資的對價乃由本公司與投資者經考慮獨立第三方估值師編製的本公司當時的估值、投資時間及我們的業務和經營實體的經營業績和前景後公平磋商釐定。尤其是，自A輪[編纂]投資以來，我們在業務發展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於2022年，我們與若干行業夥伴合作探索Robotaxi的商業化，且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公開展示全球首個開放式Robotaxi運營科技平台。我們亦正式發佈自主研發的Robotaxi運營監管平台，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為全球首個推出有人駕駛網約車與Robotaxi服務商業化混合運營的出行平台。我們的如祺車服首家門店在廣州正式開業。在作出投資決策時，B輪[編纂]投資者已考慮我們自A輪[編纂]投資以來取得的進展及出行行業的發展情況。		
禁售期	[編纂]投資者持有的股份將受限於[編纂]後不少於180天的禁售安排。		

附註：

- (1) [編纂]折讓乃基於以下假設計算：(i)[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編纂]及[編纂]的中位數；及(ii)所有優先股已按一比一基準轉換為股份。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2. [編纂]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我們所有的[編纂]投資者均受我們先前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先前細則**」）的條款約束，**先前細則**將於[編纂]完成後由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取代。根據本公司與[編纂]投資者訂立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及**先前細則**，[編纂]投資者獲授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特別權利。

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所載指引，[編纂]投資項下的所有特別權利（其中包括贖回權、優先購買權、優先承購權、附帶出售權、資訊權、清盤權、董事委任權等）將失效及終止。根據**股東協議**，贖回權於緊接[編纂]前不再可行使，而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將於[編纂]前或緊接[編纂]前終止。所有[編纂]投資者將擁有反攤薄權，可根據[編纂]按[編纂]認購本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作為[編纂]的一部分，以維持彼等各自於緊接[編纂]前於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按全面攤薄和轉換後的基準計算）。

所有優先股將於[編纂]完成前按一比一基準轉換為股份，屆時我們的股本將包括一類股份，即普通股。有關股份附帶權利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股本」。

3. 聯席保薦人確認

基於(i)[編纂]投資的對價已於[編纂]前120個整日以上不可撤銷地結清；及(ii)如上文「[編纂]投資者的特別權利」所披露的終止或停止授予[編纂]投資者的特別權利，聯席保薦人確認[編纂]投資符合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所載指引。

4. 有關[編纂]投資者的資料

下文載列我們的[編纂]投資者概況。據董事所知，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各[編纂]投資者過往及現時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均無任何關係。

- (a) 廣汽工業為一家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廣東省財政廳分別最終控制90%及10%股權的中國國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廣汽工業主要從事為國內及國際市場汽車整車及零部件設計與製造、汽車銷售及物流、汽車金融、保險及相關服務；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b) **廣汽**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223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238)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廣汽主要從事研發、整車(汽車、摩托車)、零部件、商貿服務、金融、出行等業務，構成了完整的汽車產業鏈閉環；
- (c) **中隆**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廣汽的全資子公司。中隆主要從事股權投資；
- (d) **Tencent Mobility**為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騰訊(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700)的全資子公司。**Tencent Mobility**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 (e) **廣州公交集團**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廣州公交集團主要從事與道路運輸相關的各類業務，如地面公交、輪渡客運、出租車客運、公路旅客運輸、道路貨物運輸、倉儲(冷鏈)物流服務、智能交通建設、站場建設管理、城市一卡通、附屬資源開發與經營等。廣州公交集團是華南地區最大的公共交通、道路運輸企業；
- (f) **紅峰投資**為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朱偉航先生全資擁有。朱偉航先生為珠江投資的股東，而珠江投資為祺宸科技的登記股東之一。紅峰投資主要從事股權投資；
- (g) **達溢投資**為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Shi Haotian先生全資擁有。達溢投資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Shi Haotian先生為獨立第三方；
- (h) **China Drive**為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China Drive的兩大股東Advance Access Group Limited及孫艷紅女士分別擁有約26.7%及20%。孫艷紅女士為我們的登記股東之一。Advance Access Group Limited由Feng Jun先生全資擁有。**China Drive**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Feng Jun先生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i) **Jovial Lane**為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Cheering Venture Global Limited全資擁有，而Cheering Venture Global Limited由滴滴全球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Jovial Lane主要從事股權投資；
- (j) 小馬智行為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Pony AI Inc. (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全資擁有。Pony AI Inc.則由彭軍先生 (其持有Pony AI Inc. 50%以上的投票權) 控制。IWAY LLC (由Lou Tiancheng先生全資擁有) 持有Pony AI Inc.約20%的投票權。小馬智行主要從事開發自動駕駛技術。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彭軍先生及Lou Tiancheng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
- (k) **SMBC**是為及代表Mirai Creation Fund II持有本公司若干股份的受託銀行。株式会社SMBC信託銀行由三井住友銀行全資擁有，而三井住友銀行由三井住友金融集團株式會社 (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 (股份代號：8316) 及紐約證券交易所 (股份代號：SMFG) 上市的公司) 全資擁有。株式会社SMBC信託銀行主要從事銀行及信託業務。Mirai Creation Fund II的普通合夥人為SPARX Group Co., Ltd.，而SPARX Group Co., Ltd.由阿部修平先生擁有53.5%。Mirai Creation Fund II的有限合夥人為豐田汽車公司 (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203) 及三井住友銀行，其分別持有Mirai Creation Fund II的13.8%及13.8%的合夥權益。Mirai Creation Fund II主要從事運輸、軟件、非金融服務、移動、工業、軟件即服務及技術、媒體及電訊行業的投資。Mirai Creation Fund II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豐田汽車公司及三井住友金融集團均為獨立第三方；
- (l) **DMR**為InvesPedia VCC的子基金，其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InvesPedia VCC由瑞盛亞洲私人有限公司管理，而瑞盛亞洲私人有限公司由Albert Ee Oon Sun先生擁有77%。DMR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Albert Ee Oon Sun先生為獨立第三方；
- (m) **廣州廣商鑫富**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廣州商貿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州廣商鑫富的最大有限合夥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人為廣州商貿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商貿產業投資基金」）及廣州國企創新基金有限公司，分別持有廣州廣商鑫富75%及20%的合夥權益。廣州商貿產業投資基金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商鑫富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n) 廣州工控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廣州工控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州工控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廣州萬寶長睿投資有限公司（「廣州萬寶」）及廣州工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廣州工控資本管理」），分別持有廣州工控約50%及50%的合夥權益。廣州萬寶及廣州工控資本管理均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州工控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o) 廣州科創合行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廣州產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州產投私募基金」），廣州產投私募基金分別由廣州產業投資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廣州產業投資資本管理」）及廣州市科技金融綜合服務中心有限責任公司（「廣州市科技」）擁有91%及9%。廣州產業投資資本管理及廣州市科技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州科創合行的合夥人為廣州國資混改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國資混改」）、廣州鯤鵬泰鴻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廣州產投私募基金，分別持有廣州科創合行約74.98%、24.99%及0.03%的合夥權益。廣州國資混改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產投私募基金。廣州科創合行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p) **廣州科創產業**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廣州產投私募基金，其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州科創產業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廣州產業投資資本管理，持有廣州科創產業99.99%的合夥權益。廣州產業投資資本管理由廣州產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其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州科創產業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q) **合肥國軒**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新型鋰離子動力電池的研發、生產及經營。其由國軒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074）全資擁有。合肥國軒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r) **廣州匯垠新能源**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廣州匯垠新能源的普通合夥人及最大合夥人為廣州匯垠天粵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州匯垠天粵**」），其持有廣州匯垠新能源約58.25%的合夥權益。廣州匯垠天粵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州匯垠新能源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s) **廣州開發區氫城**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廣州開發區城市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廣州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州開發區灣頂新動能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開發區灣頂**」）為廣州開發區氫城的最大有限合夥人，持有其99.67%的合夥權益。廣州開發區灣頂的兩名有限合夥人為廣州恆運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碼：000531)及廣州開發區產業基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廣州開發區產業基金」)，分別持有廣州開發區灣頂60%及39.71%的合夥權益。廣州開發區產業基金為廣州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全資子公司。廣州開發區灣頂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開發區城市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廣州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最終控制。廣州開發區氫城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t) **廣州辰途華傑**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廣州謝諾辰途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廣州謝諾辰途」)，而廣州謝諾辰途分別由廣州謝諾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廣州謝諾投資」)及廣州謝諾投資最大股東陳銳彬先生擁有90%及10%。廣州辰途華傑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廣州辰途華成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辰途華成」)、梁永標先生及謝東祥先生，分別持有廣州辰途華傑19.35%、12.38%及11.61%的合夥權益。廣州辰途華成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謝諾辰途。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陳銳彬先生、梁永標先生及謝東祥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廣州辰途華傑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u) **Shengrich**為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為深圳鑫睿豐盛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鑫睿豐盛為廣州膠管廠的聯屬公司。深圳鑫睿豐盛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及企業諮詢。其普通合夥人為廣州市京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廣州市京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由廣東聖豐集團有限公司(「廣東聖豐」)及上海聖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聖豐」)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廣東聖豐由上海聖豐、江南先生及楊雅瓊女士分別擁有80%、10%及10%權益。上海聖豐由江南先生及楊雅瓊女士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廣州橡發橡膠有限公司（「橡發橡膠」）為深圳鑫睿豐盛的最大有限合夥人，持有深圳鑫睿豐盛99.98%的合夥權益。橡發橡膠由廣州瑞景投資有限公司（「廣州瑞景」）及羅明先生分別擁有約98.21%及1.79%。廣州瑞景由索政先生及孔令超先生分別擁有50%及50%。廣州膠管廠亦為廣州橡發的全資子公司。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江南先生、楊雅瓊女士、索政先生及孔令超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廣州膠管廠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v) **廣州璟瓏**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廣州勝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廣州勝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分別由楊一鳴先生及徐琳玲女士擁有99%及1%。佛山市千燈天若二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佛山千燈」）為廣州璟瓏的最大有限合夥人（持有廣州璟瓏約16.15%的合夥權益），其普通合夥人為廣東千燈中欣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廣東千燈中欣投資管理」）。廣東千燈中欣投資管理由李再榮先生及深圳市千燈創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分別擁有18%及72%，而深圳市千燈創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由李再榮先生及喻雄英女士擁有30%及70%。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楊一鳴先生、徐琳玲女士、杜嘉欣女士、李再榮先生及喻雄英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廣州璟瓏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w) **共青城新意睿安**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新意資本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其為君聯眾安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君聯眾安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由王玫女士及許敏女士分別擁有93%及7%。共青城新意睿安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趙春榮女士、國信資本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高春梅女士，分別持有共青城新意睿安約26.55%、25.76%、15.93%及10.62%的合夥權益。國信資本有限責任公司為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736）的全資子公司。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042）。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王玫女士、許敏女士、趙春榮女士及高春梅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共青城新意睿安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x) **成都赤鼎**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股東為四川德勝集團鈦有限公司（「**四川德勝集團**」）及四川鼎祥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分別持有成都赤鼎約80.47%及19.53%的股權。四川德勝集團的股東為雲南德勝鋼鐵有限公司（「**雲南德勝**」）、宋德安先生及樂山中聯亞實業有限公司（「**樂山中聯亞**」），分別持有四川德勝集團約47.37%、26.84%及25.79%的股權。雲南德勝由雲南德勝物流有限公司（「**雲南德勝物流**」）、宋德安先生及樂山中聯亞分別擁有約42.08%、29.54%及28.38%。雲南德勝物流由戴玲英女士及樂山中聯亞分別擁有51%及49%。樂山中聯亞分別由蔣興斌先生及潘艷女士最終擁有90%及10%。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宋德安先生、戴玲英女士、蔣興斌先生及潘艷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成都赤鼎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y) **韶關融譽**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股權投資。韶關融譽由粵港澳大灣區產融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粵港澳大灣區產融投資有限公司則由其最大股東廣州產融協同投資發展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產融協同投資**」）擁有約19.63%。廣州產融協同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正晟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廣州正晟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李新年先生、吳海峰先生及杜慕群先生分別擁有71.40%、14.30%及14.30%。廣州產融協同投資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河南世紀陽光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河南世紀陽光**」），其持有約33.82%的合夥權益。河南世紀陽光由其最大股東石家莊華萬商貿有限公司擁有60%，而石家莊華萬商貿有限公司由孟英華先生及王士虎先生最終控制，其分別擁有80%及20%。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李新年先生、吳海峰先生、杜慕群先生、孟英華先生及王士虎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韶關融譽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z) **佛山凱盛壹號**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佛山凱盛壹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東檸盟投資有限公司，其由張奕寧先生及李雪儀女士分別擁有85%及15%。佛山凱盛壹號的最大合夥人為廣東檸盟投資有限公司（「**廣東檸盟**」）、四川特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特佳**」）、梁仲瓊女士及涂潔女士，其分別持有佛山凱盛壹號22%、15%、15%及10%的合夥權益。廣東檸盟由張奕寧先生及李雪儀女士分別擁有85%及15%。四川特佳則由朱忠祥先生及王萍女士分別擁有83.33%及16.67%。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張奕寧先生、李雪儀女士、朱忠祥先生、王萍女士、張奕寧先生及李雪儀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佛山凱盛壹號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aa) **廣東瑞浩一號**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廣東瑞浩一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東瑞浩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東瑞浩**」），廣東瑞浩由鍾文輝先生、廣州厚益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民投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廣州民投產業**」）及廣州嘉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擁有60%、20%、10%及10%。廣民投九號新能源股權投資（佛山）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民投九號**」）為廣東瑞浩一號的最大有限合夥人，持有廣東瑞浩一號約89.62%的合夥權益。廣民投九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民投產業，廣州民投產業由廣州民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廣州民營投資**」）擁有99.9%。廣州民營投資的最大股東為廣州清蓮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廣州清蓮**」）、廣州乾啟軟件開發有限公司（「**廣州乾啟**」）、廣州合正數據處理有限公司（「**廣州合正**」）、深圳市時德投資有限公司（「**深圳時德**」）、廣州來電貿易有限公司（「**廣州來電**」）及深圳前海嘉信諾科技有限公司，分別持有廣州民營投資18%、18%、15.5%、15%、12%及10%的股份，其中，廣州清蓮由溫新章先生全資擁有，廣州乾啟由溫德祥先生全資擁有，廣州合正由張志豪先生全資擁有，深圳前海嘉信諾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科技有限公司由深圳時德（其由楊時青先生及孫德香女士分別擁有95.24%及4.76%）最終控制，而廣州來電由溫德桂女士全資擁有。廣民投九號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翁偉雄先生及劉峰先生，分別持有廣民投九號約11.47%及11.47%的合夥權益。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鍾文輝先生、翁偉雄先生、劉峰先生、溫新章先生、溫德祥先生、張志豪先生、楊時青先生、孫德香女士及溫德桂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廣東瑞浩一號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ab) **廣東瑞浩二號**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廣東瑞浩二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東瑞浩。廣東瑞浩二號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廣州民投新興產業研究院有限公司（「**廣州民投研究院**」）及廣民投十號新能源股權投資（佛山）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民投十號**」），持有廣東瑞浩二號約53.79%及30.00%的合夥權益。廣州民投研究院由廣州民營投資及廣州民投產業分別擁有99%及1%。廣民投十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民投產業。廣民投十號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伍桂祥先生及廣民投二號新能源股權投資（佛山）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民投二號**」），分別持有廣民投十號約48.66%及33.33%的合夥權益。廣民投二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民投產業。廣民投二號的有限合夥人為李建華先生，其持有約99.99%的合夥權益。有關廣東瑞浩、廣州民營投資及廣州民投產業的詳情，請參閱上文附註(aa)。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伍桂祥先生及李建華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廣東瑞浩二號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 (ac) **廣民投新能源**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廣民投新能源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民投產業。廣民投八號新能源股權投資（佛山）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民投八號**」）為廣民投新能源的最大有限合夥人，持有廣民投新能源約63.92%的合夥權益。廣民投八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民投產業。廣民投八號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周志聰先生、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霖先生、珠海市橫琴長江實業有限公司（「**珠海橫琴**」）及億創股權投資基金（棗莊）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億創股權**」），持有廣民投八號約22.35%、16.76%、11.17%及10.06%的合夥權益，其中珠海橫琴由楊霖先生全資擁有。億創股權的普通合夥人為青島億創新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島億創**」），其由黃凱凱先生及朱凱傑先生分別擁有99%及1%。億創股權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黃永飛先生及黃凱凱先生，分別持有億創股權32.5%及9.95%的合夥權益。有關廣州民投產業的詳情，請參閱上文附註(aa)。據董事經適當查詢後所知，周志聰先生、楊霖先生、黃凱凱先生、朱凱傑先生及黃永飛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廣民投新能源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及

- (ad) **廣東恒新智行**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廣東恒新智行的普通合夥人為廣東先進製造產業投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廣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廣東恒新智行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南方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1900）、廣州番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番禺基金**」）及共青城琢石紅鳥一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琢石**」），持有廣東恒新智行約28.9%、14.45%及10.12%的合夥權益，其中，番禺基金由廣州市番禺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及廣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廣州市人民政府最終控制）分別擁有50%及50%。廣東恒新智行在與我們的管理層會面並進行獨立盡職調查後對本公司進行投資。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化

下表載列我們(a)截至本文件日期及(b)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及(ii)所有優先股已於緊隨[編纂]完成後按一比一基準轉換為股份)的股權架構。

股東	普通股	A輪優先股	B輪優先股	截至本文件 日期的股份總數	截至本文件 日期的總擁有權 百分比 ⁽²⁾	[編纂] 完成後的 股份總數 ⁽¹⁾	[編纂] 完成後的 總擁有權 百分比 ⁽¹⁾⁽²⁾
廣汽工業	-	17,258,940	9,684,625	26,943,565	15.31%	26,943,565	[編纂]%
中隆	35,000,000	-	-	35,000,000	19.89%	35,000,000	[編纂]%
Tencent Mobility	25,000,000	7,396,688	-	32,396,688	18.41%	32,396,688	[編纂]%
廣州公交集團	10,000,000	-	-	10,000,000	5.68%	10,000,000	[編纂]%
紅峰投資	5,000,000	-	-	5,000,000	2.84%	5,000,000	[編纂]%
達溢投資	5,000,000	-	-	5,000,000	2.84%	5,000,000	[編纂]%
China Drive	5,000,000	-	-	5,000,000	2.84%	5,000,000	[編纂]%
Jovial Lane	5,000,000	-	-	5,000,000	2.84%	5,000,000	[編纂]%
Ruji Mobility(a) Limited	110,000	-	-	110,000	0.06%	110,000	[編纂]%
Zhixing BVI、其他高級管理層股東 、致行I信託及致行II信託	9,890,000	-	-	9,890,000	5.62%	9,890,000	[編纂]%
SMBC	-	3,007,986	-	3,007,986	1.71%	3,007,986	[編纂]%
DMR	-	2,958,674	-	2,958,674	1.68%	2,958,674	[編纂]%
小馬智行	-	9,392,612	-	9,392,612	5.34%	9,392,612	[編纂]%
廣州廣商鑫富	-	2,465,563	-	2,465,563	1.40%	2,465,563	[編纂]%
廣州工控	-	2,465,563	-	2,465,563	1.40%	2,465,563	[編纂]%
廣州科創合行	-	1,849,172	-	1,849,172	1.05%	1,849,172	[編纂]%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股東	普通股	A輪優先股	B輪優先股	截至本文件 日期的股份總數	截至本文件 日期的總擁有權 百分比 ⁽²⁾	[編纂] 完成後的 股份總數 ⁽¹⁾	[編纂] 完成後的 總擁有權 百分比 ⁽¹⁾⁽²⁾
廣州科創產業	-	1,479,337	-	1,479,337	0.84%	1,479,337	[編纂]%
Shengrich	-	-	1,642,575	1,642,575	0.93%	1,642,575	[編纂]%
廣州開發區氫城	-	-	657,030	657,030	0.37%	657,030	[編纂]%
廣州辰途華傑	-	-	2,135,348	2,135,348	1.21%	2,135,348	[編纂]%
廣州璟龍	-	-	657,030	657,030	0.37%	657,030	[編纂]%
共青城新意睿安	-	-	927,201	927,201	0.53%	927,201	[編纂]%
成都赤鼎	-	-	657,030	657,030	0.37%	657,030	[編纂]%
韶關融譽	-	-	468,134	468,134	0.27%	468,134	[編纂]%
廣州匯垠新能源	-	-	680,026	680,026	0.39%	680,026	[編纂]%
佛山凱盛壹號	-	-	328,515	328,515	0.19%	328,515	[編纂]%
廣東瑞浩一號	-	-	1,133,377	1,133,377	0.64%	1,133,377	[編纂]%
廣東瑞浩二號	-	-	377,792	377,792	0.21%	377,792	[編纂]%
廣民投新能源	-	-	2,611,695	2,611,695	1.48%	2,611,695	[編纂]%
廣東恒新智行	-	-	519,053	519,053	0.30%	519,053	[編纂]%
合肥國軒	-	-	5,190,538	5,190,538	2.95%	5,190,538	[編纂]%
其他[編纂]股東	-	-	-	-	-	[編纂]	[編纂]%
	100,000,000	48,274,535	27,669,969	175,944,504	100.00%	[編纂]	100.00%

附註：

- (1) 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及(ii)所有優先股已於緊隨[編纂]完成後按一比一基準轉換為股份。
- (2) 由於約整，合計百分比可能不等於100%。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公眾持股量

除由廣汽工業、中隆、Tencent Mobility、廣州公交集團、紅峰投資有限公司、廣州廣商鑫富、廣州工控、廣州科創合行、廣州科創產業、廣州匯垠新能源、廣州開發區氫城、廣東恒新智行、Zhixing BVI、致行I信託及Ruqi Mobility(a) Limited直接持有的股份外，由其他股東持有的股份將於[編纂]後計入公眾持股量，佔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或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編纂]%（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

考慮到其他[編纂]投資者持有的股份及我們根據[編纂]將向其他公眾股東發行的股份，董事認為，本公司將能夠滿足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中國監管規定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除本文件另有披露外，上述有關本集團中國公司的股份轉讓、重組及收購已妥為合法完成，且於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取得所有必要的政府批准。

在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7月4日頒佈並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37號文」），(i)境內居民以境外投融資為目的，以境內外資產或權益向其在境外直接設立或間接控制的特殊目的公司（「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出資前，應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辦理登記手續及(ii)於初始登記後，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發生境內居民個人股東、名稱、經營期限等信息變更，或發生境內居民個人增資、減資、股權轉讓或置換、合併或分立等重要事項變更後，境內居民亦應到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辦理變更登記手續。根據37號文，未能遵守該等登記程序可能會導致處罰。此外，由於未能遵守該等登記程序，該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子公司可能被禁止向其境外母公司分派其利潤及股息或進行其他後續跨境外匯活動，且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及其境外子公司向其中國子公司增資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並於2015年6月1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接受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的權力由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轉授予合資格銀行。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就我們所知高級管理層控股公司須遵守37號文的個人實益擁有人已於2023年完成37號文規定的登記手續；及(ii)境內機構股東已完成向相關政府部門的境外直接投資登記。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